

开阳县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2月27日开阳县妇幼保健院根据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开阳县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GZRSK-267(2018)],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规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开阳县妇幼保健院(建设单位)、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2名环保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验收组。以上各单位代表对项目建设、运行及监测情况进行了介绍,验收组对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对验收资料 and 文件进行了认真查阅,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质询,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项目:开阳县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开阳县城关镇;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1858.98m²;总建筑面积4667.6m²,其中地上部分门诊综合楼建筑面积为3173.64m²,地下室总建筑面积1493.96m²;地上部分一层主要为门诊大厅、药房、医技室、输液室,二层为病房,三四层为手术室和病房,五楼为会议室;地下部分负二

层 544.18m² 为医院配套设备用房。

性质：新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由贵州省环境科学研究设计院于 2015 年 8 月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由开阳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审批，审批文号为开环表【2015】25 号。本项目于 2016 年 3 月开工，于 2016 年 12 月竣工，由于市场原因，本项目调试时间为 2018 年 1 月。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未出现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83%。

（四）验收范围

本次主要对项目污染治理设施及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由环评报告表和现场调查发现工程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未出现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和医疗污水。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开阳县市政污水管网，流入开阳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向后山河，最终进入清水江。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进出车辆尾气及污水处理站和垃圾收集点产生的恶臭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本项目停车场为露天停车场，由于车流量不大，对环境影响不大；垃圾收集点在其周围设置绿化隔离带，可将垃圾恶臭影响降至可接受程度；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为地埋式，所产生的恶臭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交通运输噪声。

本项目通过严格控制县道X002在妇幼保健院路段车速，禁止鸣笛；在县道与妇幼保健院之间种植绿化、建设隔离带降噪；病房的材料使用隔声降噪材料、窗户采用隔音窗等声环境保护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医疗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于厂区内垃圾收集点进行集中收集，生活垃圾由环卫人员及时运到环卫部门指定的垃圾堆放点进行卫生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收集后及时清运；医疗废弃物统一收集至医疗废物暂存间，之后交由贵阳市城投环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及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排放废水中除氨氮无相关标准外的pH、悬浮物、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余氯、动植物油、石油类、粪大肠菌群排放监测结果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

2、废气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硫化氢、氨、臭气浓度两天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排放标准。

3、噪声

本项目周界噪声两天的监测结果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本项目内侧噪声两天的监测结果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本项目临路侧噪声两天的监测结果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转运至指定地点处置，无乱丢乱放现象；医疗废弃物统一收集至医疗废物暂存间，之后交由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及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保管理部门未对本项目下达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经专家评审，开阳县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

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专家组成员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六、专家意见及建议：

1、加强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的落实和环保设施的定期检查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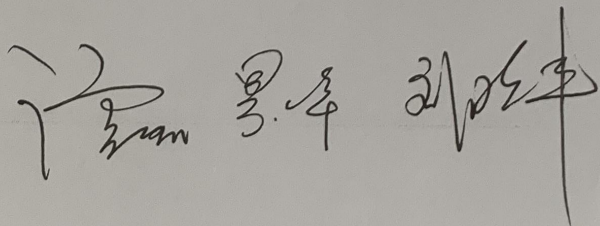
2、健全和完善相应的环境保护档案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3、严格按照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及措施要求进行实施；

4、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坚决杜绝由于生产安全引起的环境风险。

七、验收人员信息

专家签字：

Three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arranged horizontally from left to right. The first signature is the most stylized, the second is more legible, and the third is also stylized.